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通辽市财政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通辽市财政局采购绩效评价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绩效评价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普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828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1.8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普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30日

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服务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普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575258554XU	注册资本:	1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雇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03年10月08日	行业	会计、审计及税务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版权所有: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号: 蒙ICP备08022388号-2
 技术支持: 高维数据(北京)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: 010-88558636
 技术咨询: 高维数据(北京)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周一至周五进行咨询。
 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